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综合授信追加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力源信息”）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综合授信追加抵押》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5年7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公司于2015年9月6日与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给予公司人民币壹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条件中肆仟万元为信用额度，剩余额度陆仟万元如需启用，则需要公司追加抵押物。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已经使用的授信额度为3714万元，根据公司经营需要，现需启用剩余额度，因此，公司决定以自有房屋作为抵押物，抵押期限根据具体借款合同期限确定，最长时间不超过三年。

本次抵押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权证号	面积（m ² ）	位置
房产	武房权证湖字第 2014016977 号	12519.22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五号

截至2016年4月30日，本次抵押房产的账面价值4272.2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4.25%，不影响公司本年度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上述申请贷款及资产抵押事项的相关法律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4 日